

# DRGs试点城市公布，医疗IT市场迎来新增量

分析师：强超廷 执业证号：S0100519020001

分析师：郭新宇 执业证号：S0100518120001

研究助理：罗戴熠 执业证号：S0100119010016

2019年06月06日

风险提示：DRGs分组标准制定进度不及预期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请务必阅读最后一页免责声明

守 民  
正 生  
出 在  
新 勤



## 【民生计算机】DRGs试点城市公布，医疗IT市场迎来新增量

### 事件概述：

2019年6月5日，国家医保局、财政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中医药局印发《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

### 分析与判断：

试点城市正式确定，2020年前相关建设预计完成。此次《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城市名单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确立了北京、上海、天津等国内30个城市作为DRGs的试点城市，并明确了工作路线图，通过“顶层设计、模拟测试、实际付费”三步走的思路，确保2020年模拟运行，2021年启动实际付费，这意味着相关信息化系统将于2020年末以前建设完毕。

DRGs建设推进加速，给行业带来多重增量：第一。DRGs软件建设的增量。根据我们先前专题报告中的测算，试点城市所带来的市场增量有望达到近20亿元。

第二，长期内带动电子病历、医保系统接口改造等增量。1) 由于政策要求各试点城市要组织医保经办机构和医疗机构上报前三年基本数据，这将加速部分城市二级、一级医院电子病历建设的步伐，且相关建设预计将于2020年之前完成。2) DRGs的运行还需要其他辅助系统的建设，包括系统接口改造、医院管理、临床系统的相应改造，以及配合“就医全流程信息全院范围内安全共享”等目标所对应的更高层次的电子病历建设。

第三，分组标准的明确将推动全国DRGs的建设。DRGs的关键在于分组标准，《通知》要求各试点城市在核心DRG（A-DRG）的基础上，根据当地实际，制定地方DRG分组体系和费率权重测算等技术标准，实现医保支付使用的DRG分组框架全国基本统一。考虑到医院层面普遍具有较强烈的医保控费需求，以及DRG分组框架全国基本统一后的可推广性，标准的完善将加速DRGs在全国范围内的建设。

建议关注：东华软件、卫宁健康、创业慧康。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请务必阅读最后一页免责声明

## • 分析师与研究助理简介

**强超廷**：民生研究院教育&中小盘&计算机行业首席，2019年加入民生证券研究院，上海对外经贸大学金融学硕士。曾任职于海通证券研究所，传媒团队。2017年新财富最佳分析师评比“传播与文化”第3名团队成员；2016年新财富、水晶球、金牛奖最佳分析师评比“传播与文化”第3名团队成员。

**郭新宇**，民生证券计算机行业分析师，克拉克大学金融学硕士，2016年加入民生证券研究院。

**罗戴熠**，民生证券计算机行业研究员，宾夕法尼亚大学系统工程硕士，2018年加入民生证券研究院。

## 分析师承诺：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通过合理判断并得出结论，力求客观、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影响，特此声明。

## 评级说明：

公司评级标准	投资评级	说明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 公司股价的涨跌幅为基准。	推荐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涨幅15%以上
	谨慎推荐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涨幅5%~15%之间
	中性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涨幅-5%~5%之间
	回避	分析师预测未来股价跌幅5%以上
行业评级标准		
以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 行业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	推荐	分析师预测未来行业指数涨幅5%以上
	中性	分析师预测未来行业指数涨幅-5%~5%之间
	回避	分析师预测未来行业指数跌幅5%以上

## 民生证券研究院：

北京：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7层； 100005

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239号世纪大都会1201A-C单元； 200122

深圳：广东省深圳市深南东路5016号京基一百大厦A座6701-01单元； 518001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请务必阅读最后一页免责声明

##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是基于本公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但本公司不保证该等信息的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及预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且预测方法及结果存在一定程度局限性。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刊载的意见、预测不一致的报告，但本公司没有义务和责任及时更新本报告所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所载的内容而取代个人的独立判断。本公司也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任何可能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公司未确保本报告充分考虑到个别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要。本公司建议客户应考虑本报告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以及（若有必要）咨询独立投资顾问。

本公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参与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金融交易，亦可向有关公司提供或获取服务。本公司的一位或多位董事、高级职员或/和员工可能担任本报告所提及的公司的董事。

本公司及公司员工在当地法律允许的条件下可以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以及顾问、咨询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本公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若本公司以外的金融机构发送本报告，则由该金融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该机构的客户应联系该机构以交易本报告提及的证券或要求获悉更详细的信息。

未经本公司事先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更改或以任何方式发送、传播本报告。本公司版权所有并保留一切权利。所有在本报告中使用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除非另有说明，均为本公司的商标、服务标识及标记。